

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07年4月27日上午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龙禧大酒店三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到监事3人，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公司监事会召集人丁跃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，以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：

- 一、 本公司200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；
- 二、 本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；

根据《证券法》第68条和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〈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〉》（2007年修订）等有关规定，认真审核了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

1、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所包含信息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。

2、没有发现参与2007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的人员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- 三、 本公司2007年财务决算报告；
- 四、 本公司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；
- 五、 关于预计2008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；
- 六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上述议案有关内容请查阅2007年4月30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九日